

# 主动加班摔伤 他想申请工伤

为了留住这个勤奋的员工,老板自掏万元补偿

快报讯(通讯员 宋宇 记者 陶维洲)一小伙节假日期间主动加班,结果却在下班路上摔伤。老板愿意为其解决医药费,但对于小伙儿申请工伤的要求却不肯答应。最后,小伙准备先辞职再和公司打官司为自己维权,老板为了留住这样的好员工,主动掏万元进行补偿。

新街口某公司的业务经理韩辉(化名)是个工作狂,30来岁也不找对象,每天都在拼命工作,经常节假日也到公司主动加班。老板觉得韩辉很不错,但其他同事却觉得他有些傻。

今年五一小长假期间,韩辉又在公司没有加班要求的情况下,主动到公司加班,与好几位潜在的客户做电话、短信沟通。在下班回家的路上,意外发生了,韩辉一边走路一边和客户发短信,结果一个不小心从台阶上摔了下去,造成锁骨、手臂骨折。

经过治疗,韩辉前前后后共花费医疗费8000多元。老板虽然有些来气,但还是报销了全部的医疗费用。休息了三个月后,韩辉伤病痊愈又上班了,不过摔伤留下了后遗症,每到天气变化,他的肩膀就会隐隐作痛,整个手臂都使不上劲。于是,韩辉向老板提出申请工伤。

老板听到这话气不打一处来,“五一放假谁叫你加班的?我们出于人道主义精神,已经为你支付了全部医疗费用,现在还想申请工伤,不可能。”由于协商无果,韩辉便跑到新街口商圈劳动仲裁委员会寻求帮助,希望调解员出面进行协调。

调解员和公司方面取得联系后,老板亲自跑到了调委会,不同意申请工伤。在他看来,首先韩辉加班就是他自作主张,其次摔伤也是他自己的原因,所以不能算作工伤。调解工作顿时陷



漫画 俞晓翔

入僵局。

这件事情也拖了一个多星期,调解律师见调解基本无望,便准备为韩辉提供法律援助,向法庭提起诉讼。不过,调解律师也告诉涉事双方,一旦对簿公堂不管结果如何,劳动关系应该都会终止。

听调解律师这么说,韩辉干

脆要求先辞职再打官司,虽然赢面不是很大,但还是想试试。而老板却不愿开除韩辉这样勤奋的员工。最终,经过协调,老板愿意一次性补偿韩辉11000元,不申请工伤。

韩辉见钱到位,当时就表示不再追究工伤的问题,双方签下调解协议,握手言和。

## 影响古树名木生长 3棵棕榈树被砍



碗口粗的棕榈树被砍 徐先生供图

快报讯(记者 是钟寅)近日,市民徐先生在明孝陵景区游玩的时候发现有3棵棕榈树被砍,这3棵树都长到两米以上,长势很好,粗如碗口。从锯痕上看,棕榈树应该刚刚被锯掉没多久。看到这3棵棕榈树都长势蓬勃,树叶翠绿,他觉得可惜,“都是两米高的树,长到碗口粗不容易,树木没有生病,为何要将其砍掉呢?”他认为,被砍的树木都在景区内,很可能是内部工作人员所为,因此希望景区能够给出解释。

昨天,记者向中山陵园管理局转达了徐先生的疑问。工作人员解释,确实是园林工人对这3棵树进行了清理。“棕榈树是一种长得非常快的耐阴植物,种下去的时候还是小树,很快就长大了。最近发现,棕榈长得又大又密,影响到了旁边粗糠树的生长,所以我们只能优先保护粗糠树。”据介绍,景区内的两棵粗糠树都被列入南京市古树名木名录,树干直径接近50厘米,属于较为罕见的名贵树种,而棕榈树则是身价只有百元左右,工人的做法属于常规养护。

(徐先生线索费50元)

## 紧挨窗户有个脚盆大的马蜂窝



马蜂窝上爬满了马蜂,很吓人 网友供图

快报讯(记者 赵守诚)在鼓楼区清河新寓二村8栋6楼的屋檐下,有一个巨型马蜂窝。它外观呈圆桶型,直径有90厘米,从楼下望上去,像一个倒扣的大脚盆,上面爬满大马蜂。住在楼上的居民称,这个马蜂窝已经存在3年多了,越来越大。虽然没有蜇过人,但想到外面有这么多马蜂,一些住户长年不敢开窗户。

8栋居民楼一共6层,巨型马蜂窝位于楼顶向外伸出的屋檐下面,紧挨着6楼住户的窗户。

记者昨站在一楼单元门抬头看到,马蜂窝外观呈土黄色,上面隐隐约约有许多大马蜂。一楼住户称,马蜂窝开始只有拳头大,后来一年年变大。虽然这个“邻居”

还没有蜇伤过人,但大家每次进出,都很小心,生怕被大马蜂蜇到。

记者上楼,5楼的一户居民称,发现楼顶屋檐下有个大马蜂窝后,一直不敢开窗户,不放心,就怕被蜇伤。夏天不管天气多热,也叮嘱孩子不要开窗户。万一被蜇伤,可不是开玩笑的。

小区物业工作人员称,他们还不知道8栋有马蜂窝。今年夏天,有居民反映,3栋发现一个马蜂窝,有一个篮球大,物业公司派维修工用大塑料袋套住马蜂窝,成功把它摘除了。

“8栋这个马蜂窝,我们明天派人去看看,尽快把它解决掉,让居民放心。”物业相关负责人说。

## 体育场建好 却大门紧锁

管理方:还没验收,应市民要求已在清晨试开放

快报讯(记者 季铖)崭新的跑道、崭新的体育场,然而里面一个人也没有,不少人在场外绕着铁丝网跑步……近日,这样的场景经常在溧水体育公园的体育场周围上演。市民纳闷了,体育场明明已经建好了,为什么不开放呢?

溧水体育公园位于老明公路南侧,由全民健身中心、体育馆、游泳馆、体育场等组成。“老体育场没了,新的也建好了,就是进不去。”市民陈先生已经坚持晨练10年了,以前都去老体育场跑步,现在新的体育公园已经建成,他就开始到这里晨练,然而,体育场的大门总是紧锁,他只能绕着体育场在外围跑步。

10月12日下午,记者来到体育场边,发现的确有市民绕着体育场外圈的铁丝网跑步,“里面好好的跑道没人用,每天好多人绕着外面跑。”一位市民告诉记者。“现在好点了,有人向相关部门反映情况后,现在体育场每天清晨开始试开放,时间是早上5点到7点半。”

那为何场馆要试开放呢?溧水体育公园体育场的负责人邓先生表示,虽然目前体育场已经建成,但整个工程还没有全面验收,其中最重要的就是消防设施没有进行验收,如果就开放让市民进入,可能出现意外,所以没有开放,前一阵子他们也接到市民希望开放的要求,综合考虑后,从10月11日开始已经在清晨进行短时间试开放,方便市民进行晨练,同时,他们也会加快配合进行工程验收工作,争取场地早日正常开放。

## 正在傣妹吃着饭,桌子被人掀了

昨天中午一顿饭,把小刘周末的好心情破坏的一点儿不剩。他和几个朋友在饭店吃着饭,居然会被别人掀了桌子?

昨天是周末,小刘约了几个朋友,一起来到傣妹淮海路店小聚,可满满一桌子菜才上来,几个人还没等动几筷子,突然冲过来一个年轻男子,一把将眼前的桌子掀了个底朝天。

突然的变故让小刘几个目瞪口呆,正面面相觑不知道何事

时,这名男子又冲到旁边的桌子一把掀翻。就这样,一张接一张,等几位年轻的的服务员拉住了“行凶者”,他已经将傣妹大堂闹得一塌糊涂。

“这是怎么回事!我们需要一个说法。”小刘拉住了傣妹的工作人员,忍着怒气质问。

昨天下午,记者见到傣妹淮海路店的吴店长,他开口第一句话就是,“我们也是受害者。”吴店长称,昨天中午11点左右,一

名二十多岁的男子突然来到办公室,说索要工资,却不肯透露姓名,但几位经理都不认识这位索要2月份工资的年轻人。“当时我们的工作人员以为有人捣乱,就报了警。”吴店长告诉记者,眼看着有人报了警,讨要工资的年轻人突然情绪激动起来,冲到了2楼,开始掀桌子。

“淮海路派出所是把人带走了,可给客人带来的损失,总要赔偿。”吴店长掐着指头跟记者

算了一笔账,给被掀桌子的客人免单,赔偿干洗费,再加上大堂三四个小时不能营业,带来的损失已经超过了4000元。

吴店长告诉记者,在派出所,他们了解到闹事者精神有些问题,经常有些出格举动。昨天下午,记者从淮海路派出所了解到,目前双方已经达成和解,濮某将赔偿傣妹淮海路店1000元经济损失。

见习记者 贾磊

## 车子转手六年没过户 出了事原车主成被告

六年前,孙洋将自己的一辆小轿车转让给了好朋友。当时,双方并没有及时去车辆管理部门办理过户手续。可后来,这辆轿车经六次转手,最终到了一个叫冯勇发的人手上。这次转手没多久车子发生了一起交通事故,让孙洋惹上了麻烦。

今年1月8日晚上9点多,冯勇发开着一辆刚买的二手车上路。由于当时他过分疲劳,在路上疏于观察,所以不慎将前方同向步行的杜治民撞倒,撞成重伤。

事故发生后,冯勇发仓皇之下便选择了驾车逃逸。后经鉴定,伤者的伤残等级为六级。事故发生后,交警大队认定冯勇发负事故的全部责任,被撞伤者无责任。

不过,警方处理事故中也发现,肇事车登记的车主是孙洋,车子本是孙洋出卖的二手车,但后经过六次买卖,事故发生时的实际车主是冯勇发。

后来,伤者起诉到法院,要求孙洋、冯勇发以及肇事车所投保的保险公司赔偿各项费用65万元。当孙洋刚拿到传票后,看

到65万的索赔数字时就吓呆了,立即求助一位懂法律的朋友。

案件开庭时,孙洋没到场,他求助的朋友作为代理人到庭,他表示对事故的发生及责任认定无异议,但车辆已经在2005年就转让给别人,所以孙洋不应承担责任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,孙洋是连环购车的前任主人,车辆虽未办理过户,但已经实际交付,所以应由最后一位车辆实际控制人即冯勇发负责。而冯勇发作为实际车主,以及事故责任人应该按

照事故责任比例承担赔偿责任。孙洋不是肇事车辆的实际车主,不担责。

最终,法院认定伤者损失41.8万,判决保险公司赔偿11万,其余由冯勇发承担。

虽然官司赢了,但孙洋心惊胆战了好多天。法官也表示,孙洋如果当初将车辆卖给别人后,就及时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转移登记,也就不会有这些事了。

(文中人物系化名)  
通讯员 朱道海 快报记者 张瑜